

股票代碼：3312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第一季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行忠路57號2樓
電話：(02)2659-983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26
(七)關係人交易	26～29
(八)質押之資產	3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0
(十二)其 他	3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1～3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2～33
3.大陸投資資訊	33
(十四)部門資訊	34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2410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非重要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397,552千元及179,811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3.41%及2.27%；負債總額分別為458,332千元及199,176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5.53%及3.95%；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9,767千元及(12,260)千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5.20%及(6.98)%。

除上段所述者外，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所述，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16,169千元及14,623千元，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為65千元及33千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採用權益法投資中，有關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核閱，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結論，有關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對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235,960千元及224,729千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2.02%及2.84%；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分別為3,224千元及1,513千元，分別佔合併稅前淨利之1.58%及1.32%。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紀孟君



會計師：

楊樹芝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140131922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3949號

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九日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4.3.31		113.12.31		113.3.31		負債及權益	114.3.31		113.12.31		113.3.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610,608	14	2,098,460	20	1,892,794	2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 2,856,065	24	2,095,898	20	1,462,851	1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	-	1,200	-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九))	499,494	4	449,326	4	528,832	7
(附註六(二)及(十二))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八))	26,780	-	14,657	-	40,540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及(十八))	165,621	1	201,942	2	107,922	1	2170 應付帳款	178,832	2	162,251	2	121,492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十八)及八)	5,200,268	45	3,867,829	37	3,456,121	4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3,608,415	31	2,468,239	24	2,485,935	31
1181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十八)及七)	32,007	-	10,993	-	18,023	-	2213 應付設備款	25,007	-	912,248	9	-	-
1199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關係人(附註六(四)、(十八)及七)	313,823	3	85,929	1	-	-	2219 其他應付款	71,033	1	115,215	1	55,514	1
1200 其他應收款	32,977	-	20,700	-	27,717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200	-	200	-	-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7,981	-	20,422	-	19,22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1,398	-	21,771	-	47,934	1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1,596,517	14	1,218,109	12	1,198,179	15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三))	7,438	-	10,592	-	12,083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239,163	2	231,596	2	234,231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	-	-	-	80,00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9,534	1	45,338	1	83,827	1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	-	-	-	26,775	-
流動資產合計	9,259,099	80	7,802,518	75	7,038,041	89	流動負債	7,324,662	62	6,250,397	60	4,861,956	61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81,342	1	91,045	1	70,414	1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二))	951,557	8	946,322	9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七及八)	252,129	2	247,312	3	239,352	3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	-	-	-	168,831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七及八)	340,226	3	1,769,960	17	524,136	7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1,530	-	1,463	-	6,171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	8,384	-	11,278	-	17,139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9,194	-	9,194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979	-	10,927	-	27,150	-	非流動負債	962,281	8	956,979	9	175,002	2
1915 預付設備款	-	-	27,876	-	-	-	負債總計	8,286,943	70	7,207,376	69	5,036,958	63
194K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關係人(附註六(四)、(十八)及七)	1,693,389	14	419,117	4	-	-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六))：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6,131	-	6,131	-	2,387	-	3110 普通股股本	1,626,254	14	1,626,254	16	1,626,254	20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310	-	4,290	-	4,233	-	3200 資本公積	309,256	3	309,068	3	223,116	3
非流動資產合計	2,396,890	20	2,587,936	25	884,811	1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8,894	2	178,894	2	146,600	2
資產總計	\$ 11,655,989	100	10,390,454	100	7,922,852	100	3350 未分配盈餘	950,273	8	779,596	7	712,547	9
							3400 其他權益	221,158	2	194,251	2	119,819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285,835	29	3,088,063	30	2,828,336	36
							36XX 非控制權益	83,211	1	95,015	1	57,558	1
							權益總計	3,369,046	30	3,183,078	31	2,885,894	3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655,989	100	10,390,454	100	7,922,852	100

董事長：葉佳紋

經理人：劉彥輝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林哲仁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及七)	\$ 5,707,162	100	4,030,79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及七)	<u>5,353,683</u>	<u>94</u>	<u>3,815,557</u>	<u>95</u>
營業毛利	<u>353,479</u>	<u>6</u>	<u>215,233</u>	<u>5</u>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三)、(十四)及(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86,317	2	83,950	2
6200 管理費用	49,123	1	39,646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080	-	10,749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三))	<u>1,498</u>	<u>-</u>	<u>11,909</u>	<u>-</u>
營業費用合計	<u>147,018</u>	<u>3</u>	<u>146,254</u>	<u>3</u>
營業淨利	<u>206,461</u>	<u>3</u>	<u>68,979</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六)、(十三)及(二十)):				
7100 利息收入	4,322	-	4,698	-
7010 其他收入	1,429	-	6,55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073	-	45,237	1
7050 財務成本	(25,142)	-	(12,619)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u>3,289</u>	<u>-</u>	<u>1,546</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029)</u>	<u>-</u>	<u>45,412</u>	<u>1</u>
7900 稅前淨利	203,432	3	114,391	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u>42,421</u>	<u>1</u>	<u>24,566</u>	<u>1</u>
本期淨利	<u>161,011</u>	<u>2</u>	<u>89,825</u>	<u>2</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u>	<u>-</u>	<u>-</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378	-	84,740	2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u>1,529</u>	<u>-</u>	<u>1,126</u>	<u>-</u>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26,907</u>	<u>-</u>	<u>85,866</u>	<u>2</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26,907</u>	<u>-</u>	<u>85,866</u>	<u>2</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87,918</u>	<u>2</u>	<u>\$ 175,691</u>	<u>4</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70,677	2	93,651	2
8620 非控制權益	<u>(9,666)</u>	<u>-</u>	<u>(3,826)</u>	<u>-</u>
	<u>\$ 161,011</u>	<u>2</u>	<u>\$ 89,825</u>	<u>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97,584	2	179,517	4
8720 非控制權益	<u>(9,666)</u>	<u>-</u>	<u>(3,826)</u>	<u>-</u>
	<u>\$ 187,918</u>	<u>2</u>	<u>\$ 175,691</u>	<u>4</u>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七))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1.05</u>		<u>\$ 0.58</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1.00</u>		<u>\$ 0.58</u>	

董事長：葉佳紋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劉彥輝

會計主管：林哲仁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626,254	223,116	146,600	618,896	33,510	443	2,648,819	61,384	2,710,203
本期淨利	-	-	-	93,651	-	-	93,651	(3,826)	89,82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85,866	-	85,866	-	85,8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93,651	85,866	-	179,517	(3,826)	175,691
民國一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1,626,254	223,116	146,600	712,547	119,376	443	2,828,336	57,558	2,885,894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1,626,254	309,068	178,894	779,596	192,754	1,497	3,088,063	95,015	3,183,078
本期淨利	-	-	-	170,677	-	-	170,677	(9,666)	161,01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5,378	1,529	26,907	-	26,9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70,677	25,378	1,529	197,584	(9,666)	187,918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88	-	-	-	-	188	-	188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2,138)	(2,138)
民國一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1,626,254	309,256	178,894	950,273	218,132	3,026	3,285,835	83,211	3,369,046

董事長：葉佳紋



經理人：劉彥輝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林哲仁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03,432	114,39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737	5,44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數	1,498	11,909
利息費用	25,142	12,619
利息收入	(4,322)	(4,698)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37,434)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304	(22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3,289)	(1,54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2,364)	23,50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38,265	(12,364)
應收帳款增加	(1,289,840)	(281,862)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21,015)	(10,862)
應收融資租賃款—關係人減少	74,692	-
其他應收款增加	(12,506)	(6,336)
存貨增加	(365,067)	(132,986)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4,115)	4,61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589,586)	(439,7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71	(96,358)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1,117,530	524,950
其他應付款減少	(42,001)	(30,53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4,923)	(4,974)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1,729	86,4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82,806	479,509
調整項目合計	(519,144)	63,21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315,712)	177,610
收取之利息	4,641	5,041
支付之利息	(17,674)	(11,073)
支付之所得稅	(250)	(24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28,995)	171,33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97,058)	(195,865)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5,158)	(35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04)
預付設備款減少	27,876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64,340)	(196,32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318,263	1,108,517
短期借款減少	(1,562,150)	(1,000,372)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447,478	667,978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397,310)	(338,747)
償還長期借款	-	(6,694)
租賃本金償還	(4,318)	(3,961)
非控制權益減少	(1,95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00,013	426,72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470	(6,84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87,852)	394,88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98,460	1,497,90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10,608	1,892,794

董事長：葉佳紋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劉彥輝

~7~



會計主管：林哲仁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第一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十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行忠路57號2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設備及零件之買賣及製造、電腦軟體開發、買賣及機器設備租賃相關業務之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九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4.1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2027年1月1日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s)：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2027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3.1及3.3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仰賴大自然電力合約」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 合併基礎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3.31	113.12.31	113.3.31	
本公司	G.M.I. Technology (BVI) Co., Ltd(簡稱G.M.I. (BVI))	投資控股公司	100 %	100 %	100 %	註1
本公司	瑞音生技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瑞音)	醫療器材研發及銷售	27.62 %	25.76 %	29 %	註2、3
本公司	GMI USA Corporation (簡稱GMI USA)	伺服器租賃	100 %	- %	- %	註4
G.M.I. Technology (BVI) Co., Ltd	Harken Investments Limited (簡稱Harken)	投資控股公司	100 %	100 %	100 %	註1
G.M.I. Technology (BVI) Co., Ltd	永達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簡稱永達電子)	電子零組件買賣及投資控股	100 %	100 %	100 %	註1
永達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弘憶(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簡稱弘憶上海)	電子零組件買賣及業務行銷諮詢服務	100 %	100 %	100 %	註1
永達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宏達富通電子有限公司(簡稱宏達富通)	電子零組件買賣	100 %	100 %	100 %	註1

註1：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2：該公司係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設立登記。本公司對其持股比率未達50%，惟考量本公司及關係人整體持股比率超過50%，且本公司主導該公司之攸關營運活動，故仍視為對其有控制力。

註3：該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底買回390千股，致本公司之持股比率上升至27.62%。

註4：該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二月十二日僅完成設立登記，尚未投入股本。

2.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四)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3.31	113.12.31	113.3.31
庫存現金	\$ 1,826	1,324	2,819
支票及活期存款	1,608,782	2,097,136	1,889,975
	<u>\$ 1,610,608</u>	<u>2,098,460</u>	<u>1,892,794</u>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3.31	113.12.31	113.3.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權	\$ 600	1,20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受益憑證-基金	\$ 81,342	91,045	70,414

1.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

2.合併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明細如下：

	114.3.31	113.12.31	113.3.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166,119	202,550	108,247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239,223	3,904,248	3,502,52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007	10,993	18,023
減：備抵損失	(39,453)	(37,027)	(46,724)
	<u>\$ 5,397,896</u>	<u>4,080,764</u>	<u>3,582,066</u>

- 2.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4.3.31			
	應收票據及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436,931	0.73%	39,451
逾期90天以下	418	0.48%	2
	<u>\$ 5,437,349</u>		<u>39,453</u>
113.12.31			
	應收票據及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101,726	0.86%	35,395
逾期90天以下	15,719	8.18%	1,286
逾期超過180天	346	100%	346
	<u>\$ 4,117,791</u>		<u>37,027</u>
113.3.31			
	應收票據及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542,724	1.11%	39,499
逾期90天以下	86,066	8.39%	7,225
	<u>\$ 3,628,790</u>		<u>46,724</u>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期初餘額	\$ 37,027	33,650
認列減損損失	1,498	11,909
外幣換算損益	928	1,165
期末餘額	<u>\$ 39,453</u>	<u>46,724</u>

4. 上述金融資產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四) 應收融資租賃款-關係人

合併公司將GPU伺服器出租予關係人GMI Computing International Ltd.，因租賃期間涵蓋該資產主要耐用年限，且依合約條件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故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關係人交易說明請詳附註七。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列示如下表：

	114.3.31		113.12.31		113.3.31	
	美金	台幣	美金	台幣	美金	台幣
低於一年	\$ 17,949	595,981	4,680	153,449	-	-
一至二年	17,949	595,981	4,680	153,449	-	-
二至三年	17,949	595,982	4,680	153,449	-	-
三至四年	17,948	595,981	4,680	153,449	-	-
四至五年	13,332	442,707	2,342	76,722	-	-
租賃投資總額	85,127	2,826,632	21,062	690,518	-	-
未賺得融資收益	(24,678)	(819,420)	(5,803)	(185,472)	-	-
應收租賃給付現值	<u>\$ 60,449</u>	<u>2,007,212</u>	<u>15,259</u>	<u>505,046</u>	<u>-</u>	<u>-</u>

	114.3.31	113.12.31	113.3.31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	\$ 313,823	85,929	-
應收融資租賃款—非流動	1,693,389	419,117	-
	<u>\$ 2,007,212</u>	<u>505,046</u>	<u>-</u>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做為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存 貨

	114.3.31	113.12.31	113.3.31
商 品	<u>\$ 1,596,517</u>	<u>1,218,109</u>	<u>1,198,179</u>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及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銷貨成本	\$ 5,384,081	3,831,289
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	(30,398)	(15,732)
營業成本	<u>\$ 5,353,683</u>	<u>3,815,557</u>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4.3.31	113.12.31	113.3.31
關聯企業	\$ 575,706	570,889	562,929
累計減損	(323,577)	(323,577)	(323,577)
	<u>\$ 252,129</u>	<u>247,312</u>	<u>239,352</u>

2.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與合併公司間	主要營業場 所/公司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 之比例		
名 稱	關係之性質	註冊之國家	114.3.31	113.12.31	113.3.31
精聯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為合併公司採用 權益法之投資	台灣	12.73 %	12.73 %	12.73 %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1)精聯電子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4.3.31	113.12.31	113.3.31
流動資產	\$ 1,990,566	2,004,388	1,813,924
非流動資產	526,011	547,490	570,032
流動負債	(535,503)	(567,107)	(480,924)
非流動負債	(107,119)	(101,189)	(101,696)
淨 資 產	<u>\$ 1,873,955</u>	<u>1,883,582</u>	<u>1,801,336</u>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營業收入	\$ <u>563,722</u>	<u>526,840</u>
本期淨利	25,462	11,995
其他綜合損益	9,970	3,407
綜合損益總額	\$ <u>35,432</u>	<u>15,402</u>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231,361	222,590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4,599	2,139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u>235,960</u>	<u>224,729</u>

(2)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精聯電子於取得年度因帳面金額高於公允價值累計提列之減損損失，截至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共計76,640千元。

(3)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已上市(櫃)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114.3.31	113.12.31	113.3.31
精聯電子	\$ <u>307,800</u>	<u>371,845</u>	<u>278,645</u>

3.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弘威電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間喪失對其之控制，並改以權益法衡量，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間經評估收回採用權益法投資弘威電子公司投資款存在不確定性，已全數提列減損，截至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累計減損損失計246,937千元。

4.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14.3.31	113.12.31	113.3.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u>16,169</u>	<u>15,951</u>	<u>14,623</u>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損)利	\$ 65	33
其他綜合損益	153	501
綜合損益總額	\$ <u>218</u>	<u>534</u>

5.擔 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已作為短期票券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租賃 改良物	辦公 設備	其他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270,496	51,264	1,819	156	1,356	18,303	3,807	1,440,041	1,787,242
增 添	-	-	108,479	-	-	1,338	-	-	109,817
重 分 類	-	-	1,440,041	-	-	-	-	(1,440,041)	-
處 分	-	-	(1,537,977)	-	-	-	-	-	(1,537,97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5	4	28	108	1	-	166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270,496</u>	<u>51,264</u>	<u>12,387</u>	<u>160</u>	<u>1,384</u>	<u>19,749</u>	<u>3,808</u>	<u>-</u>	<u>359,248</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70,496	51,264	1,171	151	4,236	18,118	2,127	-	347,563
增 添	-	-	-	-	-	409	-	195,456	195,86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2	3	134	145	8	-	312
民國113年3月31日餘額	<u>\$ 270,496</u>	<u>51,264</u>	<u>1,193</u>	<u>154</u>	<u>4,370</u>	<u>18,672</u>	<u>2,135</u>	<u>195,456</u>	<u>543,740</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	5,775	1,141	148	1,288	8,087	843	-	17,282
增 添	-	425	24	-	-	971	206	-	1,62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3	4	27	60	-	-	114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u>	<u>6,200</u>	<u>1,188</u>	<u>152</u>	<u>1,315</u>	<u>9,118</u>	<u>1,049</u>	<u>-</u>	<u>19,022</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4,076	1,054	143	3,851	8,011	711	-	17,846
增 添	-	424	-	-	83	909	94	-	1,51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0	3	128	91	6	-	248
民國113年3月31日餘額	<u>\$ -</u>	<u>4,500</u>	<u>1,074</u>	<u>146</u>	<u>4,062</u>	<u>9,011</u>	<u>811</u>	<u>-</u>	<u>19,604</u>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月1日	<u>\$ 270,496</u>	<u>45,489</u>	<u>678</u>	<u>8</u>	<u>68</u>	<u>10,216</u>	<u>2,964</u>	<u>1,440,041</u>	<u>1,769,960</u>
民國114年3月31日	<u>\$ 270,496</u>	<u>45,064</u>	<u>11,199</u>	<u>8</u>	<u>69</u>	<u>10,631</u>	<u>2,759</u>	<u>-</u>	<u>340,226</u>
民國113年1月1日	<u>\$ 270,496</u>	<u>47,188</u>	<u>117</u>	<u>8</u>	<u>385</u>	<u>10,107</u>	<u>1,416</u>	<u>-</u>	<u>329,717</u>
民國113年3月31日	<u>\$ 270,496</u>	<u>46,764</u>	<u>119</u>	<u>8</u>	<u>308</u>	<u>9,661</u>	<u>1,324</u>	<u>195,456</u>	<u>524,136</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為拓展業務版圖，採取多角化經營，購置52台GPU伺服器以運營雲端運算服務，並於六月間建置完畢。惟本公司於同年七月間經評估專業團隊籌組時間較長、技術培養困難及雲端運算市場變化較大等多項因素後，改向已具備技術及團隊之關係人GMI Computing International Ltd.(以下簡稱GMI Computing)合作，出租已建置之GPU伺服器，並收取租金。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購置127台GPU伺服器以運營雲端運算服務，截至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有未支付款項分別為25,007千元及912,248千元，帳列「應付設備款」項下，截至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該批設備已完成安裝並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出租予關係人GMI Computing，並收取租金。

上述出租合約本公司依合約條件判斷為融資租賃，並於租賃開始日將標的資產處分並認列為應收融資租賃款，相關應收融資租賃款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五日及十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前述設備出租予關係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人，且業已經同年十二月十日股東臨時會決議上該關係人交易事項，關係人交易說明請詳附註七。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已做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八)使用權資產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 計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月1日	\$ 9,102	2,176	11,278
民國114年3月31日	\$ 6,752	1,632	8,384
民國113年1月1日	\$ 16,158	4,352	20,510
民國113年3月31日	\$ 13,331	3,808	17,139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均無重大增添、減損之提列及迴轉之情形，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九)應付短期票券

	114.3.31	113.12.31	113.3.31
應付商業本票	\$ 499,494	449,326	528,832

1.短期票券之發行及償還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新增金額分別為1,447,478千元及667,978千元，利率分別為1.93%~1.96%及1.78%~1.90%，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一四年四月至五月及民國一一三年四月至六月；償還之金額分別為1,397,310千元及338,747千元。

2.短期票券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應付短期票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4.3.31	113.12.31	113.3.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144,613	1,815,898	1,366,800
擔保銀行借款	711,452	280,000	96,051
	\$ 2,856,065	2,095,898	1,462,851
尚未使用額度	\$ 4,560,644	5,978,199	6,103,074
利率區間	1.85%~5.85%	1.88%~6.29%	1.78%~6.81%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新增金額分別為2,318,263千元及1,108,517千元，利率分別為1.85%~5.85%及1.78%~6.81%，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一四年四月至九月及民國一一三年四月至九月；償還之金額分別為1,562,150千元及1,000,372千元。

2.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 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14.3.31	113.12.31	113.3.31
擔保銀行借款	\$ -	-	195,60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26,775)
	<u>\$ -</u>	<u>-</u>	<u>168,831</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u>-</u>	<u>-</u>
利率區間(%)	<u>-</u>	<u>-</u>	<u>1.90%</u>

1. 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均無重大發行、再買回或償還之情形，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

(十二) 應付公司債

1. 合併公司發行無擔保公司債資訊如下：

	114.3.31	113.12.31	113.3.3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1,000,000	1,000,000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未攤銷數	(48,443)	(53,678)	-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 951,557</u>	<u>946,322</u>	<u>-</u>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 600</u>	<u>1,200</u>	<u>-</u>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u>\$ 65,872</u>	<u>65,872</u>	<u>-</u>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u>\$ (600)</u>	<u>-</u>	<u>-</u>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之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期限：三年(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至一一六年六月二十五日)

(2)票面利率：0%

(3)贖回方法：本公司得在下列情況下將債券贖回：

A.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以上時，本公司有權按債券面額贖回。

B.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有權按債券面額贖回。

(4)轉換辦法：

A. 債權人得自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起至民國一一六年六月二十五日止，依轉換辦法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B. 轉換價格：於發行時為每股新臺幣76.8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十三)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4.3.31	113.12.31	113.3.31
流動	\$ <u>7,438</u>	<u>10,592</u>	<u>12,083</u>
非流動	\$ <u>1,530</u>	<u>1,463</u>	<u>6,171</u>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129</u>	<u>247</u>
短期租賃費用	\$ <u>497</u>	<u>478</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4,944</u>	<u>4,686</u>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員工宿舍，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五年，員工宿舍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營業費用	\$ <u>85</u>	<u>95</u>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營業費用	\$ <u>4,214</u>	<u>3,699</u>

(十五)所得稅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所得稅	\$ <u>42,421</u>	<u>24,566</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直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之所得稅。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十六)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4.3.31</u>	<u>113.12.31</u>	<u>113.3.31</u>
發行股票溢價	\$ 219,941	219,941	219,941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558	370	-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36	36	36
員工認股權	3,139	3,139	3,139
子公司現金增資	19,710	19,710	-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65,872	65,872	-
	<u>\$ 309,256</u>	<u>309,068</u>	<u>223,116</u>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瑞音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同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000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5元，發行價格為新台幣80元，現金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合併公司未依持股比例參與認股，本次現金增資合計80,000千元全數由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認購，相關程序已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十六日辦理完竣，致合併公司之持股比例由27.05%下降至25.76%，惟考量合併公司仍主導瑞音公司之攸關活動並未喪失控制力，合併公司考量子公司未來經營業務發展所需及健全股東結構，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買回390千股，致合併公司之持股比例由25.76%上升至27.62%，因此產生所有權權益之變動，致使資本公積金額增加188千元。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為建全財務結構，及兼顧投資人之權益，本公司乃採取股利平衡政策，盈餘分配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30%，並就當年度所分配股利之10%以上發放現金股利。如果當年配發股利不足三元得全數配發股票股利。

(1)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九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3年		112年	
	配股率(元)	金 額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1.40	<u>227,675</u>	1.20	<u>195,150</u>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170,677</u>	<u>93,65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62,625</u>	<u>162,625</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1.05</u>	<u>0.58</u>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稀釋每股盈餘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損)(基本)	170,677	93,65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之稅後利息支出及贖回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利益	4,788	-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175,465</u>	<u>93,65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62,625	162,625
應付公司債	13,193	-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千股)	15	1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u>175,833</u>	<u>162,638</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1.00</u>	<u>0.58</u>

(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155,217	158,414
美國	19,424	-
中國	5,162,101	3,731,295
其他	370,420	141,081
	<u>\$ 5,707,162</u>	<u>4,030,790</u>
主要產品/服務線：		
數位通訊應用方案與元件	\$ 5,164,692	3,584,816
儲存裝置應用方案與元件	458,211	396,816
類比電子元件	46,825	49,158
伺服器租賃利息收入	37,434	-
	<u>\$ 5,707,162</u>	<u>4,030,790</u>

2.合約餘額

	114.3.31	113.12.31	113.3.31
應收票據	\$ 166,119	202,550	108,247
應收帳款	5,239,223	3,904,248	3,502,52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007	10,993	18,023
減：備抵損失	(39,453)	(37,027)	(46,724)
合計	<u>\$ 5,397,896</u>	<u>4,080,764</u>	<u>3,582,066</u>
	114.3.31	113.12.31	113.3.31
合約負債	<u>\$ 26,780</u>	<u>14,657</u>	<u>40,540</u>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7,608千元及24,360千元。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應收融資租賃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十九)員工及董監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0.1%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2%為董監酬勞。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及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300千元及150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4,000千元及2,40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區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600千元及450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0,000千元及8,200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利息收入	\$ 4,322	4,698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其他收入	\$ 1,429	6,550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外幣兌換利益	\$ 13,377	45,0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304)	229
	\$ 13,073	45,237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19,778)	(12,372)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129)	(247)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5,235)	-
	<u>\$ (25,142)</u>	<u>(12,619)</u>

(二十一)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一)。

1.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u>114.3.31</u>			<u>113.12.31</u>			<u>113.3.31</u>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19,863	33.205	10,621,051	248,307	32.785	8,140,745	194,783	32.000	6,233,056
人民幣	336	4.573	1,537	219	4.478	981	523	4.408	2,30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93,829	33.205	6,436,092	131,228	32.785	4,302,310	125,619	32.000	4,019,808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1,865千元及22,15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外幣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3,377千元及45,008千元。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4.3.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基金	\$ 81,342	81,342	-	-	81,342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權	600	-	600	-	600
合 計	<u>\$ 81,942</u>	<u>81,342</u>	<u>600</u>	<u>-</u>	<u>81,942</u>
		113.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基金	\$ 91,045	91,045	-	-	91,04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權	1,200	-	1,200	-	1,200
合 計	<u>\$ 92,245</u>	<u>91,045</u>	<u>1,200</u>	<u>-</u>	<u>92,245</u>
		113.3.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基金	<u>\$ 70,414</u>	<u>70,414</u>	<u>-</u>	<u>-</u>	<u>70,414</u>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二)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二)所揭露無重大變動。

(二十三)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三)。

(二十四)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如下：

	114.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4.3.31
			折溢價攤提	租約修改	匯率變動	
應付短期票券	\$ 449,326	50,168	-	-	-	499,494
短期借款	2,095,898	756,113	-	-	4,054	2,856,065
租賃負債	12,055	(4,318)	-	1,087	144	8,968
應付公司債	946,322	-	5,235	-	-	951,55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503,601</u>	<u>801,963</u>	<u>5,235</u>	<u>1,087</u>	<u>4,198</u>	<u>4,316,084</u>

	113.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3.3.31
			租約修改	匯率變動	
應付短期票券	\$ 199,601	329,231	-	-	528,832
短期借款	1,350,950	108,145	-	3,756	1,462,851
長期借款	202,300	(6,694)	-	-	195,606
租賃負債	21,628	(3,961)	244	343	18,25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774,479</u>	<u>426,721</u>	<u>244</u>	<u>4,099</u>	<u>2,205,543</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精聯電子)	合併公司之採權益法投資公司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瑞昱)	本公司之董事長係該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Realtek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以下簡稱Realtek Singapore)	係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之孫公司
合肥沛睿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沛睿微電子)	係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之孫公司
炬力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炬力香港)	本公司之董事長係該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GMI Computing International Ltd. (以下簡稱GMI Computing)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一親等關係
恆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恆捷)	本公司之董事長係該公司相同
瑞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瑞晟微電子)	係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之孫公司
葉佳紋	本公司之董事長
卓婉玉	本公司之協理
廖伯仁	本公司之協理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其他關係人-瑞昱	17,132	23,708
其他關係人-Realtek Singapore	13,765	1,792
其他關係人-精聯電子	45	121
	<u>30,942</u>	<u>25,621</u>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企業之銷貨條件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受擔保品，且經評估無需提列呆帳費用。

2.進 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其他關係人-瑞昱	3,582,451	2,500,943
其他關係人-Realtek Singapore	1,613,611	925,229
其他關係人-沛睿微電子	57,598	47,034
其他關係人-炬力香港	44,140	59,429
其他關係人-瑞晟微電子	3	-
	<u>5,297,803</u>	<u>3,532,635</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產品規格未向其他廠商購買，致進貨價格無其他廠商可供比較，付款條件則與非關係人無顯著差異。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3.31	113.12.31	113.3.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瑞昱	\$ 15,736	2,539	15,381
應收帳款－關係人	Realtek	16,224	8,407	2,515
	Singapore			
應收帳款－關係人	精聯電子	47	47	127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關係人	GMI Computing	2,007,212	505,046	-
		<u>\$ 2,039,219</u>	<u>516,039</u>	<u>18,023</u>

4.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3.31	113.12.31	113.3.31
應付帳款－關係人	瑞昱	\$ 2,483,122	1,343,386	1,806,009
應付帳款－關係人	Realtek	1,052,564	1,057,514	627,153
	Singapore			
應付帳款－關係人	沛睿微電子	28,171	36,050	28,356
應付帳款－關係人	炬力香港	44,558	31,289	24,417
		<u>\$ 3,608,415</u>	<u>2,468,239</u>	<u>2,485,935</u>

5.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四月間出售瑞音生技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予本公司之管理階層人員，股數及金額分別為200千股及1,000千元，相關款項業已收訖。惟本公司後續考量子公司未來經營業務發展所需及健全股東結構，已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前述人員協議以原價買回出售之股份。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買回瑞音生技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股數及金額分別為200千股及1,000千元，相關款項，業已付訖。

6.融資租賃

合併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起依合約協議出租予關係人GMI Computing機器設備(GPU伺服器)127台及52台，每月租金分別為美金1,106千元(未稅)及美金390千元(未稅)，按月開票後七天內收取，租賃期間皆為5年，合約總價分別約新台幣2,202,835千元(美金66,340千元)及新台幣747,936千元(美金23,402千元)，並取得GMI Computing公司保證期票分別約新台幣461,133千元及新台幣134,267千元。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租賃合約之出租期間涵蓋標的資產之主要耐用年限，且依合約條件判斷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因此合併公司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合併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一日(租約成立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一日(租約成立日)將帳列機器設備成本分別為1,537,977千元及524,347千元除列，並認列應收融資租賃款-關係人。截至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應收款現值共計2,007,212千元(美金60,449千元)，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合併公司因上述交易於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共計認列租賃利息收入為37,434千元(帳列營業收入)，相關租賃款項計74,692千元(美金2,276千元)業已收訖。

上列機器設備出租予關係人，主係本公司持續評估及考量後，基於雲端算力服務之團隊籌組時間較長，技術培養困難，繼以關係人GMI Computing對市場熟悉度較高，以及搶占商機之時間點，故而將原規劃自行營運之伺服器全數出租予GMI Computing，並收取租金。此等關係人交易業於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五日及十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十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

另合併公司分別於至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代其他關係人-GMI Computing支付伺服器機房租金及相關費用分別為21,925千元(未稅)，截至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相關款項業已收訖。

7.其他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支付其他關係人投資顧問費均為571千元，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支付之金額均為200千元，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項下。

8.背書保證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銀行借款由董事長提供連帶保證之額度為250,000千元。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短期員工福利	\$ 21,935	14,113
退職後福利	50	75
	<u>\$ 21,985</u>	<u>14,188</u>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4.3.31	113.12.31	113.3.31
定期存款(列於「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銀行借款額度	\$ 239,163	231,596	234,231
應收帳款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	183,328	-	101,0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短期銀行借款	294,640	294,867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期銀行借款	-	-	295,548
股票—列報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下	短期票券及額度擔保	235,960	231,361	224,729
應收融資租賃款(註)	短期銀行借款	486,525	505,046	-
		<u>\$ 1,439,616</u>	<u>1,262,870</u>	<u>855,533</u>

註：機器設備因屬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故以租賃投資淨額之金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由銀行向供應商提供進貨履約保證：

	114.3.31	113.12.31	113.3.31
進貨履約保證	<u>\$ 309,230</u>	<u>306,710</u>	<u>302,000</u>

(二)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14.3.31	113.12.31	113.3.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u>\$ 3,685,974</u>	<u>2,924,951</u>	<u>2,395,022</u>

(三)合併公司由銀行保證之進口貨物應繳稅費：

	114.3.31	113.12.31	113.3.31
銀行保證之進口貨物稅費	<u>\$ 4,000</u>	<u>4,000</u>	<u>4,000</u>

(四)合併公司為向廠商購買貨物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金額，截至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分別為1,222,645千元、1,252,645千元及999,025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期後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期間後截至報告發布日止，新臺幣相對於美金升值9.12%，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美金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預期此影響將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失，有關匯率風險的敏感性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二)重大資產出售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九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將127台GPU伺服器轉售予美國子公司GMI USA Corporation，出售價款為新台幣1,614,880千元。。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1,670	51,670	-	56,784	56,784
勞健保費用	-	3,993	3,993	-	3,444	3,444
退休金費用	-	4,299	4,299	-	3,794	3,79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4,384	4,384	-	3,939	3,939
折舊費用	-	5,737	5,737	-	5,446	5,446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瑞音生技醫療 器材股份有限 公司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 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1,342	- %	81,342	-

- 4.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 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 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本公司	瑞昱	本公司之董事長係該 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進貨	3,582,451	62.50 %	月結45天	未向其他廠 商進貨	無重大差異	(2,483,122)	(65.57)%	-
本公司	Realtek Singapore	徐瑞昱半導體股份有 限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1,613,611	28.15 %	月結45天	未向其他廠 商進貨	無重大差異	(1,052,564)	(27.79)%	-
本公司	永達電子	子公司	銷貨	(219,471)	(3.85)%	月結60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288,158	5.34 %	註

註：該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弘憶上海	子公司	141,026	216.12 %	65,640	催款中	60,857	-	註
本公司	永達電子	子公司	288,158	372.30 %	66,606	催款中	45,046	-	註
本公司	GMI Computing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一親等關係	2,007,212	21.20 %	-		48,625	-	-

註：該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6.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宏達富通	1	業務諮詢費	22,831	每月支付	0.40 %
0	本公司	弘憶上海	1	銷貨收入	74,678	依約定成本加成	1.31 %
0	本公司	弘憶上海	1	業務諮詢費	14,802	每月支付	0.26 %
0	本公司	弘憶上海	1	應收帳款	141,026	月結60天	1.21 %
0	本公司	永達電子	1	銷貨收入	219,471	依約定成本加成	3.85 %
0	本公司	永達電子	1	應收帳款	288,158	月結60天	2.47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G.M.I. Technology (BVI)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投資控股公司	556,991	556,991	18,277	100.00 %	(60,781)	10,605	10,605	註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瑞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產品銷售	15,484	15,484	1,548	34.21 %	16,169	628	65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產品銷售	200,739	200,739	9,559	12.73 %	235,960	25,324	3,224	-
G.M.I. Technology (BVI) Ltd.	永達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電子零組件買賣及控股投資	151,141	151,141	34,149	100.00 %	(60,866)	10,605	10,605	註
G.M.I. Technology (BVI) Ltd.	HARKEN INVESTMENTS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	投資控股公司	393,484	393,484	13,169	100.00 %	80	-	-	註
HARKEN INVESTMENTS LIMITED	弘威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	電子零組件買賣	393,236	393,236	102,000	51.00 %	-	-	-	-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瑞音生技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研發及銷售	29,000	27,050	5,800	27.62 %	25,988	(13,020)	(3,354)	註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弘憶國際股份 有限公司	GMI USA Corporation	美國	伺服器租 賃	-	-	-	- %	-	-	-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方 式(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弘憶(上海)國際貿易 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買賣及 業務行銷諮詢服務	68,382	(二)	48,708	-	-	48,708 (註2)	941	100.00 %	941	(73,320)	-	
深圳宏達富通電子有 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買賣	65,445	(二)	44,660	-	-	44,660 (註2)	3,799	100.00 %	3,799	(6,798)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註2：實收資本額與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差異係永達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資金直接投資。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93,368	629,123	1,971,501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弘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七月新增設備租賃業務部門致部門劃分基礎與民國一一三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不同，調整後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兩個應報導部門電子元件業務部門及租賃業務部門，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業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

114年1月至3月				
	電子元件 業務部門	租賃業務 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669,728	37,434	-	5,707,162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總計	<u>\$ 5,669,728</u>	<u>37,434</u>	<u>-</u>	<u>5,707,162</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70,458</u>	<u>36,003</u>	<u>-</u>	<u>206,461</u>
113年1月至3月				
	電子元件 業務部門	租賃業務 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030,790	-	-	4,030,790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總計	<u>\$ 4,030,790</u>	<u>-</u>	<u>-</u>	<u>4,030,790</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68,979</u>	<u>-</u>	<u>-</u>	<u>68,979</u>